

##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原因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的2018年度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进行年度审计工作时勤勉尽责，能够客观、公证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

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 二、续聘财务审计机构事项的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

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4月26日